

淡江大學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

課程名稱	傳播理論	授課 教師	許傳陽 Hsu Chawn-yang
	COMMUNICATION THEORIES		
開課系級	大傳二A	開課 資料	必修 下學期 2學分
	TAMXB2A		
學 系(門) 教 育 目 標			
一、培養說故事與文化行銷專業之傳播人才。 二、訓練具跨媒體訊息處理專業之傳播人才。			
學 生 基 本 能 力			
A. 具人文素養與社會關懷之能力。 B. 團隊合作與溝通協調能力。 C. 理解傳播相關倫理與社會責任之能力。 D. 理解社會趨勢與產業現況之能力。 E. 發掘、分析與解決傳播問題之能力。 F. 理解傳播相關專業理論之能力。 G. 企劃設計與執行傳播實務所需技術之能力。 H. 具掌握與融合理論知識與實作創意之能力。			
課程簡介	本課程主要在於教導學生了解傳播學知識及各學派領域對傳播學之見解		
	understanding the cocepts and schools of communication studies.		

本課程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學生基本能力相關性

一、目標層級(選填)：

- (一)「認知」(Cognitive 簡稱C)領域：C1 記憶、C2 瞭解、C3 應用、C4 分析、C5 評鑑、C6 創造
- (二)「技能」(Psychomotor 簡稱P)領域：P1 模仿、P2 機械反應、P3 獨立操作、P4 聯結操作、P5 自動化、P6 創作
- (三)「情意」(Affective 簡稱A)領域：A1 接受、A2 反應、A3 重視、A4 組織、A5 內化、A6 實踐

二、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學生基本能力」之相關性：

- (一)請先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前述之「認知」、「技能」與「情意」的各目標層級，惟單項教學目標僅能對應C、P、A其中一項。
- (二)若對應「目標層級」有1~6之多項時，僅填列最高層級即可(例如：認知「目標層級」對應為C3、C5、C6項時，只需填列C6即可，技能與情意目標層級亦同)。
- (三)再依據所訂各項教學目標分別對應該系「學生基本能力」。單項教學目標若對應「學生基本能力」有多項時，則可填列多項「學生基本能力」(例如：「學生基本能力」可對應A、AD、BEF時，則均填列)。

序號	教學目標(中文)	教學目標(英文)	相關性	
			目標層級	學生基本能力
1	學習內容分為理論導論以及三個主題單元：實證學派、詮釋學派、批判學	learning the concept of Communication, community, and democracy: toward a theory of the communicatively integrated community.	C3	ABCD

教學目標之教學策略與評量方法

序號	教學目標	教學策略	評量方法
1	學習內容分為理論導論以及三個主題單元：實證學派、詮釋學派、批判學	課堂講授	出席率、報告、討論、期中考

授課進度表

週次	日期起訖	內容 (Subject/Topics)	備註
1	100/02/14~ 100/02/20	新事物傳播與國家發展(一)	
2	100/02/21~ 100/02/27	新事物傳播與國家發展(二)	
3	100/02/28~ 100/03/06	電視暴力與攻擊行為研究(一)	
4	100/03/07~ 100/03/13	電視暴力與攻擊行為研究(二)	
5	100/03/14~ 100/03/20	議題設定功能(一)	
6	100/03/21~ 100/03/27	議題設定功能(二)	
7	100/03/28~ 100/04/03	涵化理論(一)	

8	100/04/04~ 100/04/10	涵化理論(二)	
9	100/04/11~ 100/04/17	傳播政治經濟學(一)	
10	100/04/18~ 100/04/24	期中考試週	
11	100/04/25~ 100/05/01	傳播政治經濟學(二)	
12	100/05/02~ 100/05/08	全球化與傳播研究(一)	
13	100/05/09~ 100/05/15	全球化與傳播研究(二)	
14	100/05/16~ 100/05/22	網路空間與網路傳播(一)	
15	100/05/23~ 100/05/29	網路空間與網路傳播(二)	
16	100/05/30~ 100/06/05	媒介依賴理論(一)	
17	100/06/06~ 100/06/12	媒介依賴理論(二)	
18	100/06/13~ 100/06/19	期末考試週	
修課應 注意事項			
教學設備		投影機	
教材課本		翁秀琪(2000) 大眾傳播理論與實証 台北:三民書局	
參考書籍		李金銓(1997) 大眾傳播理論 台北:三民書局	
批改作業 篇數		篇 (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	
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		◆平時考成績：20.0 % ◆期中考成績：30.0 % ◆期末考成績：40.0 % ◆作業成績： 10.0 % ◆其他〈 〉： %	
備 考		「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網址：http://info.ais.tku.edu.tw/csp 或由教務處首頁〈網址：http://www.acad.tku.edu.tw/index.asp/〉教務資訊「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進入。 ※非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非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	